



脈義簡摩卷四

皖南建德周學海潛初甫撰輯

主病類

陳脩園二十八脈綱目

講診學者必先熟於脈名形與各脈專主何證然

後可泛鑑以及於兼主諸證而變化於不窮故崔紫虛脈訣李瀕湖脈學雖無所發明而簡約切當猶診書中之目錄也陳脩園所輯尤爲簡切且是編例不收有韻之文故獨有取於是焉其下一格

及小注並皆原文未嘗參以臆說也

浮

輕

手乃得

手不見

爲陽

爲表

除沈伏牢三脈之外皆可互見

浮

重

手不見

爲陽

爲表

之外皆可互見

浮而中空爲芤

有邊無中如以指著葱之象

主失血

浮

而搏指爲革

見也視芤脈中更空而外更堅也

主

陰陽不交

孤陽越於上便知

真陰竭於下矣

浮而不聚爲散。按之散而不聚，來去不明。主氣散。

浮不沈也。沈中諸脈俱不能兼。

沈

輕手不見，重手乃得。按至肌肉以下，著骨始得。爲陰爲裏。除浮芤革散四脈之外，皆可互見。

沈而幾無爲伏。較沈更甚。主邪閉。

沈而有力爲牢。沈而強直搏指。主內實。

沈不浮也。浮中諸脈俱不能兼。

遲

一息三至。或二至。爲在藏。爲寒。除數促緊動四脈之外，皆可互見。

遲而時止爲結。遲中而時有一止也，但無定數。主氣鬱血壅痰滯。

漸衰氣血

遲而更代爲代。

遲中一止，不能自還，而更代也。止有定數，隱有阻，亦主經之不妨。

妊娠兒

遲不數也。數中諸脈不能兼見。

數

一息五至，爲在府。除遲結代三脈之外，俱可互見。

數而牽轉爲緊

如牽繩轉索也。亦主

寒邪內痛

亦主表邪。

數而時止爲促

數中時有一止，亦無定數。

主邪氣內陷。

數見關中爲動

形圓如豆，厥動見於關部。

主陰陽相搏。

主氣與驚，男子

傷陽女子血崩。

數不遲也。遲中諸脈不能兼見。

虛

不實也。應指無力，浮中沈三候俱有。前人謂豁然空大，見於浮脈者非。有素稟不足，因虛而生病者。有邪氣不解，因病而致虛者。

沈細而軟。

虛而沈小爲弱

按之乃見。亦分陰陽胃氣。

虛而浮小爲濡

如絮浮水面。亦主外溼。

虛而模糊爲微

不顯也。指下不分明。若無若有。浮中沈皆是。

主陰陽氣絕

虛而勢滯爲濇

往來乾濇如輕刀刮竹之象。

主血虛死血。

虛而形小爲細

形如蜘蛛。指下分明。

主氣冷

虛而形縮爲短

寸不通魚際。指下逼逼而

主氣損

亦主氣鬱。

已上皆言脈勢。惟細大長短。皆指脈形而言。細者形如蛛絲也。微與細相類。但微對顯而言。細對大而言。分別在此。

實

不虛也。應指有力。浮中沈俱有之。四言脈訣云。牢甚則實。獨附於沈脈者非。大抵指下清楚而和緩。爲元氣之實。指下逼逼而不清。爲邪氣之實也。

主實

實而流利爲滑

往來流利。上至魚際。

主血治

亦主疾飲。

實而迢長爲長

下至尺澤。上至魚際。

主氣治

亦主盛陰衰。

實而涌沸爲洪

應指滿溢如羣波涌起之象。

主熱極亦主

內虛。

實而端直爲弦

狀如弓弦按之不移。

主肝邪亦主寒

大

卽洪脈而兼脈形之濶大也。

主痛

邪氣盛則胃氣衰故脈大而不緩

新病邪強必正弱久病外實必中空。

緩

脈來四至從容不迫。主正復。

和緩之緩主正復急緩之緩主中淫。

胃氣復則邪氣退故脈緩而不大

緩者主脈之氣象從容不迫而言非指往來之遲緩也遲對數言遲則不數也緩則所包者廣遲中有緩數中亦有緩非淺人所可領會故內經以緩與大對言不與數對言其旨深哉

郭元峯二十八脈集說

郭氏著脈如專辨疑似之議論明暢啟發後學非

淺其文皆衰輯士材正眼景岳脈神及諸家脈書而成而采之張石頑診宗三昧者尤多士材詳於形狀景岳詳於主病石頑詳於義理而石頑深遠矣今於其采之未盡者量爲補錄於各條之末以備觀覽其有未暢畧附鄙見則列之小注或加按字以別之。

數脈

數者脈息輻輳六至以上主陽盛燔灼侵剥真陰之病爲寒熱爲虛勞爲外邪爲癰疽此脈隨病見也寸數喘咳口瘡肺癰關數胃熱邪火上攻尺爲相火遺濁淋癃浮數表熱沈數裏熱陽數君火陰數相火右數火亢左數陰戕此按部位以測病情也昔人論之詳矣又云數大煩躁狂斑脹滿數虛虛損數實實邪數滑熱痰數濇爲損熱灼血乾此大概主乎數脈而各有兼診之殊也

夫脈經首重數脈。以陰陽疑似虛實表裏之間。最易混淆也。但數則爲熱。人皆知之。而如數之脈。人多不察。此生死關頭。不可不細心體認也。夫數按不鼓。則爲寒虛相搏之脈。數而大虛。則爲精血銷竭之脈。細疾若數。陰燥似陽之候也。沈弦細數。虛勞垂死之期也。又有駛脈。卽如數脈。非真數也。若假熱之病。誤服涼劑。亦見數也。世醫診得脈息急疾。竟不知新病久病。有力無力。鼓與不鼓之異。一概混投苦寒。遽絕胃氣。安得不速人於死乎。徐東皋云。數候多凶。匀健畧可。惟宜傷寒妊娠小兒。瀕瀾湖脈學云。數脈爲陽熱可知。只將君相火來醫。實宜涼瀉虛溫補。肺病秋深。郤畏之。據此亦當有溫補者矣。

若僅言君相火來醫則猶見之未擴也。夫獨不有陽虛陰盛之重恙反得緊數有力之實脈急溫桂附旋卽痊可者乎。謹再引內經爲時師下一痛針玉機真藏論言冬脈曰其氣來如彈石者爲太過病在外其去如數者爲不及病在中釋云來如彈石者其至堅強營之太過也去如數者動止疾促營之不及也蓋數本屬熱而此眞陰虧損之脈亦必急數然愈數則愈虛愈虛則愈數而非陽強實熱之數故不曰數而曰如數則辨析之意深矣如數者陰虛而吸力少也脈去至此而一差生死中途卽散而無蹤如去之甚速也

喘如風如淋等病。設非素嫻審辨。臨事最撼心目。故庸淺者只知現在。精妙者疑似獨明。爲醫之難。政此關頭矣。通一子云。滑數洪數者多熱濇。數細數者多寒暴。數者多外邪。久數者必虛損。讀此數語。則數脈與如數之脈瞭然矣。今將通一子張景岳數脈有陰有陽之論。及西池先生之說。何夢瑤列於後。讀者留心細別。其於脈道。思過半矣。

西池先生曰。虛熱者脈必虛數無力。固矣。然有過服涼劑。寒熱搏擊。或肝邪克土。脈反弦大有力者。投以溫補之劑。則數者靜。弦者緩。大者斂矣。此最當知。又有虛寒而逼火浮越者。眞陽欲脫者。脈皆數甚。亦强大有力。皆

當以證參之勿誤也。

脈經曰。三部脈如釜中湯。沸旦得夕死。夕得旦死。

通一子云數脈有陰有陽後世相傳皆以數爲熱脈乃始自難經不知數脈主熱須分虛實余自厯驗以來凡見火熱伏火等證脈反不數而惟洪滑有力如經所謂緩而滑曰熱中者是也至如數脈之辨大約有七茲列於左諸所未盡可以類推一外邪有數脈然初感便數者原未傳經熱自何來所以止宜溫散卽或傳經日久但必數而滑實方可言熱若數而無力者到底仍是陰證只宜溫中此外感之邪不可盡以爲熱也一虛損有數脈凡患陽虛而數者脈必數而無力或兼細而證見虛寒此則溫之且不暇尙堪作熱治乎又有陰虛而數

者脈必數而弦滑雖有煩熱諸證亦宜慎用寒涼若但清火必至脾泄而敗且虛損者脈無不數數脈之病惟損最多愈虛則愈數愈數則愈危一瘧疾有數脈凡瘧作之時脈必緊數瘧止之時脈必和緩能作能止者惟寒邪之進退耳真火真熱則不然也一病疾有數脈但兼弦濶細弱者虛數非熱數宜溫命門百不失一有形證多火力強壯者方可以熱數治必見洪滑實數之脈方是其證一瘡瘍有數脈瘡瘍之發有陰有陽可攻可補不得以脈數概指爲熱一痘疹有數脈以邪毒未達也達則不數矣一癥瘕有數脈凡腹脇之下有塊如盤以積滯不行脈必見數若無火證而見細數者不得

以爲熱。一胎孕有數脈衝任氣阻。所以脈數本無火也。
此當以強弱分寒熱。不可因其脈數而執黃芩爲聖藥。
也。凡邪盛者多數脈必兼陽脈虛甚者尤多數脈必兼
陰脈。則是熱非熱可知矣。

張石頑曰。傷寒以煩躁脈數者爲傳。脈靜者爲不傳。有
火無火之分也。卽經盡欲解而脈浮數。按之不芤。其人
不虛。不戰汗出而解。則知數而按之芤者皆爲虛矣。又
陽明例云。病人脈數。數則爲熱。當消穀引食。而反吐者。
以發汗令陽氣微弱。內虛。脈乃數也。數爲客熱。不能消
穀。胃中虛冷。故吐也。又胃反而寸口脈微數者。爲胸中
冷。又脈陽緊陰數爲欲吐。陽浮陰數亦吐。胃反脈數中

氣大虛而見假數之象也。凡乍病脈數而按之緩者爲邪退久病脈數陰虛之象瘦人脈數多火陰虛形充肥澤之人脈數爲痰溼鬱滯經絡不暢而蘊熱未可責之於陰也。至於數則心煩又曰滑數心下結熱皆包絡火旺而乘君主之位耳若乍疏乍數不問何病皆不治也。

浮脈

浮主於表行從肉上如循榆莢如水漂木體法天屬陽藏司肺時屬秋運主金也爲中氣虛爲陰不足爲風爲暑爲脹滿爲不食爲表熱爲喘急此脈隨病見也又云寸浮傷風頭痛鼻塞左關浮者風在中焦右關浮者風痰在膈尺部得浮下焦風客小便不利大便祕滯此按

部位以測病情也。昔人論之詳矣。浮緊傷寒。浮緩傷風。浮數傷熱。浮洪熱極。浮洪而實。熱結經絡。浮遲風溼。浮弦頭痛。浮滑風痰。浮虛傷暑。浮濡汗洩。浮微氣虛。浮散勞極。此大概主於浮脈。而各有兼診之殊也。至若浮芤失血。浮革亡血。內傷感冒。而見虛浮無力。癆瘵陰虛。而見浮大兼疾。火衰陽虛。而見浮緩不鼓。久病將傾。而見渾渾革至。浮大有力。皆如浮脈也。叔和云。脈浮而無根者死。其亦可以浮診而用治表之劑乎。夫曰浮。多主表證。曰。如浮。悉屬裏病。表裏不明。生死係之矣。通一子云。浮爲在表。然眞正風寒外感者。反不浮。但緊數而畧兼浮者。便是表邪。其證必發熱無汗。身疼者是也。若浮而。

兼緩則非表邪矣。大抵浮而有力有神者爲陽有餘。則火必隨之。或痰見於中。或氣壅於上。可類推也。若浮而無力空豁者爲陰不足。陰不足則水虧之候。或血不營。心或氣不化。精中虛可知矣。若以此等爲表證。則害莫大矣。其有浮大弦鞭之極。甚至四倍以上者。內經謂之關格。此非有神之謂。乃眞陰之虛極。而陽亢無根。大凶之兆也。

張石頑曰。傷寒以尺寸俱浮爲太陽經病。以浮主表也。但指下有力。卽屬有餘。而太陽本經風寒營衛之辨。全以浮緊浮緩而分。其有寸關浮而尺遲弱者。謂之陽浮。陰弱。營氣不足。血少之故。蓋太陽以浮爲本脈。一部不

逮虛實懸殊亦有六脈浮遲而表熱裏寒下利清穀者雖始病有熱可驗太陽其治與少陰之虛陽發露不異又有下後仍浮或兼促兼弦兼緊兼數之類總由表邪未盡乃有結胸咽痛脇急頭痛之變端詳結胸藏結及痞之證皆下早表邪內陷所致究其脈雖變異必有一部見浮生死虛實之機在關上沈細緊小之甚與不甚耳若陽明府熱攻脾脈雖浮大心下反鞭者急下之所謂從證不從脈也至於三陰都無浮脈惟陰盡復陽厥愈足溫脈浮者皆爲愈證三陰例皆以脈浮爲欲愈則不浮爲未愈可見也總之陽病浮遲兼見裏證合從陰治陰病脈浮證顯陽回合從陽治此傷寒之微旨也若